

#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度，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重点和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2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竞争日益激烈的行业境况，公司继续围绕“以信息化管理为主线，以资本市场为平台，夯实主业，谋求多元化发展”的目标开展经营工作，但由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甲方为控制风险，较多使用甲供料方式，对公司营业收入造成一定影响；同时项目因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导致工程排期延缓，尽管公司管理层采取了加大新客户、新业务开发力度、积极组织赶工等多种措施，但本年经营业绩与上年相比仍有所下降。

**（一）公司主营业务为桥梁钢结构制造与安装，主要财务数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如下：**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653.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8,136.23 万元，同比下降 43.06%；实现净利润 5,197.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08.64 万元。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一、营业总收入	63,653.63	111,789.86	-48,136.23	-43.06%
其中：营业收入	63,653.63	111,789.86	-48,136.23	-43.06%
二、营业总成本	56,038.33	96,231.73	-40,193.40	-41.77%
其中：营业成本	47,575.78	84,764.98	-37,189.2	-43.87%
税金及附加	414.27	593.94	-179.67	-30.25%

销售费用	571.59	1,071.05	-499.46	-46.63%
管理费用	4,210.24	4,724.70	-514.46	-10.89%
研发费用	2,398.89	3,985.16	-1,586.27	-39.80%
财务费用	867.55	1,091.90	-224.35	-20.55%
其中：利息费用	980.13	1,206.24	-226.11	-18.75%
利息收入	223.00	237.93	-14.93	-6.27%
加：其他收益	501.85	204.17	297.68	145.8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 号填列)	332.26	-4,572.34	4,904.60	107.2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 号列)	-2,234.81	-788.94	-1,445.87	183.2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 号填列)	82.41	-169.07	251.48	148.74%
三、营业利润(亏 损以“-”号填 列)	6,297.02	10,231.95	-3,934.93	-38.46%
加：营业外收入	94.39	23.65	70.74	299.11%
减：营业外支出	190.01	302.43	-112.42	-37.17%
四、利润总额(亏 损总额以“-” 号填列)	6,201.40	9,953.17	-3,751.77	-37.69%
减：所得税费用	1,003.81	846.94	156.87	18.52%
五、净利润(净 亏损以“-”号 填列)	5,197.59	9,106.23	-3,908.64	-42.92%

(1) 2022年度营业收入63,653.63万元，同比减少48,136.23万元，降幅

43.06%，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产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2022年度营业成本47,575.78万元，同比减少37,189.2万元，降幅43.87%，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产量减少，导致成本降低所致。

(3)2022年销售费用571.59万元，同比减少499.46万元，降幅46.63%，主要系为保证公司稳定运营，择优承接优质项目，导致工程承接总量降低所致。

(4)2022年管理费用4,210.24万元，同比减少514.46万元，降幅10.89%，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限制性股票摊销费用减少所致。

(5)2022年研发费用2,398.89万元，同比减少1,586.27万元，降幅39.80%，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减少，公司减少研发投入所致。

(6)2022年度公司财务费用867.55万元，同比减少224.35万元，降幅20.55%，主要系报告期内可转债转股增加，可转债利息计提减少所致。

(7)2022年度其他收益501.85万元，同比增加297.68万元，增幅145.80%，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补贴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8)2022年度信用减值损失转回332.26万元，同比减少4,904.60万元，降幅107.27%，主要系报告期内坏账计提转回所致。

(9)2022年度资产减值损失2,234.81万元，同比增加1,445.87万元，增幅183.27%，主要系报告期内坏账计提增加所致。

(10)2022年度资产处置收益82.41万元，同比增加251.48万元，增幅148.74%，主要系报告期内资产处置增加所致。

(11)2022年度营业外收入94.39万元，同比增加70.74万元，增幅299.11%，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与日常经营无关的补贴所致。

(12)2022年度营业外支出190.01万元，同比减少112.42万元，降幅37.17%，主要系资产毁损报废损失较2021年减少所致。

(13)2022年度净利润5,197.59万元，同比减少3,908.64万元，降幅42.92%，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的具体工作如下：

(1)坚持“同质优价、同价优质”的市场战略，强化市场开发

2022年，公司在把握合同风险的前提下，继续实施“同质优价、同价优质”的市场战略。公司通过持续优化营销架构、引进专业型营销人员、加强复合型营

销人员培训和营销人才梯队建设，打造了一支强大的复合型专业市场营销团队，为进一步开拓市场提供了有利支持和保障；通过加大对区域性营销网络及营销体系的建设，强化市场开发渠道的拓展力度，进一步加强了与主要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2) 加强工艺研发，提升科技应用创新驱动**

近年来，为了控制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持续加大了科技创新型人才的引入力度和生产流程、工装设备等方面的科技研发投入，通过研制正交异性板单元U肋内焊全熔透焊接设备、智能多枪多头板单元矫正设备提高了各制造工序的自动化水平及施工效率；正交异性板单元U肋单面焊双面成型施工技术、先孔法正交异性板单元匹配制造施工技术、脉冲激光清洗钢表面锈蚀工艺技术、多股异型六面钢箱拱制造安装施工技术，提高了制造工序的自动化水平及施工效率，高精度、高质量完成桥梁钢结构制造与安装作业；钢箱梁封闭内表面喷涂面底合一冷喷锌涂料施工技术研究、水性环保油漆施工技术研究、焊接钢桥结构免二次抛丸直接喷涂环氧类底漆技术研究，极力响应国家对环保油漆号召，为后续智能环保生产奠定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12项，实用新型专利52项。

### **(3) 聚焦设备改造，由传统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

公司通过持续投入资金进行新技术研发和生产设备的自动化、智能化改造、升级，通过EMCat设备智能管理系统的使用，使公司由半自动化生产向自动化、智能化制造升级，进而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以及各类桥型制造、加工能力。

近年来，公司不断利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重钢厂房生产线、智能装备、环保设施等方面加大研发和投入，针对城市高架及大型扁平钢箱梁、装配式组合梁、钢桁架等桥型钢结构产品的制造与安装，在汉南分公司投资建设了约4万平米的重钢厂房和喷涂车间，具备两个单跨跨度51米、额定起重量100吨的钢箱梁总装车间，研发和引进了钢板预处理生产线、全自动数控坡口下料切割机、高精度机加工设备、板单元液压智能摇摆焊接专机、全自动双弧双丝埋弧焊生产线、H型杆件卧式钻孔和装配生产线、平面数控钻床、大型数控双面钻床，在环保设施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绿色环保号召，在充分结合钢结构生产各工序环保措施要求及标准的前提下，陆续添加了下料烟尘收集处理设备、焊烟收集器、大型

喷砂除尘设备和喷涂VOCs废气处理设备。上述大型厂房、先进设备设施的投入，使公司产能明显提升，可以较明显地降低生产成本及劳动强度、提高产品质量及生产效率，同时也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未来，公司还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夯实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拓宽公司的技术护城河，扩大公司的技术优势，增加客户的粘性，成为行业内极具竞争力的智能制造企业。

#### **(4) 完善体系、夯实管理基础、优化人才培养机制、储备人才**

公司持续开展管理推进，逐部门、逐岗梳理、优化工作流程，优化工作表单，进一步明确岗位职责，形成合理的授权体系，强化考核与激励机制，不断夯实管理基础。

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通过引进优秀专业人才，优化培训体系，进一步发挥“海波商学院”在基层人才培养方面的优势，强化人才“育”、“留”，来充盈公司的骨干团队。在公司内部推行全员“应知应会”的适岗性评定，使在岗人员更加熟悉本岗位职责、流程及重点要求，进而提高在岗人员的胜任能力。

#### **(5) 严抓安全促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明确安委会的责权利，通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持续推动安全体系的实施，加大对施工现场施工人员安全培训、教育力度，加大现场安全巡视及隐患排查，提高现场的安全执行情况的监管力度，采取有力的安全保障措施，降低了安全风险；同时公司投入资金对生产车间、各项目工地监控系统进行改造升级，试行线上安全员巡检制度，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降低安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 **(6) 高度重视融资及应收账款清收工作，解决公司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银行融资为主、其他融资为辅，根据国家政策导向，后期公司将提高直接融资比重，降低融资成本，充分发挥资本平台融资优势；在合同签订前，公司加强对合同计量、支付条款的谈判力度，优化合同计量、支付条件；通过持续定期组织收款专项会议，实行分层分级的项目计量款及尾款清收工作。

#### **(7) 持续优化薪酬、绩效管理体系，激发员工工作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行KSF、PPV、OKR薪酬绩效模式并不断在过程中加以完善，试行内部经营承包制，力争实现做多做少不一样，做好做坏不一样，极大的激发了员工的工作主动性和工作效率；同时通过开展绩效面谈，进一步加强管理者对员工的绩效辅导，建立管理者与员工间的绩效伙伴关系。

#### **(8) 加强项目管理**

公司建立项目分类分级台账，实时监控在建重点项目，并及时更新和调整，全方位加强在建项目管理，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形成了体系健全、职责清晰、制度完善、保障有力、监督有效的在建项目管理体系。

#### **(9) 探索总承包业务**

2020年11月30日，住建部正式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其中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将并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序列，公司拟借助此次资质改革，积极拓展总承包业务，使公司逐步由专业分包向总承包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公司整合社会资源、及时跟踪项目信息，积极参与总承包项目的竞争，目前相关项目正在紧密跟进中。

## **二、报告期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董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2、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3、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4、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2022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海波转债”的议案》。

6、2022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22年召开的所有股东大会议案董事会已全部执行完成。

##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审计工作进展和执行的相关情况。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四次会议，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审议了审计监察部提交的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并对公司日常经营和内控管理提出了具体的可行性建议。

###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进行了讨论。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规则、制度的规定。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对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名单进行了仔细审查，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 **4、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自身发展状况，为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出谋划策，促进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2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工作及内控、薪酬激励、提名任命、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

公司通过举办业绩说明会、参加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接受投资机构实地调研、电话调研的方式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业绩、行业前景、发展规划等事项进行了充分交流，传递公司价值。

通过电话、传真、邮箱和深交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渠道及时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的咨询、提问进行沟通、回复。



## （六）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22 年度，董事会严格执行证监会、深交所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的各类公告及文件共计 105 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做到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等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2023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1、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同时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2、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3、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本市场平台，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围绕自身核心业务，以增强公司中长期战略竞争能力为目的，积极寻求在桥梁钢结构产业链上下游的拓展，增强公司的规模和综合竞争力；积极推动并购事项落地以寻求新能源领域的发展机会。

4、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